

## 【從影像反思白色恐怖的記憶政治】座談會發言稿

江宜樺

各位午安。今天我來參加這個座談會擔任引言人之一，其實覺得很心虛。我之所以覺得心虛，是因為我知道我們要談一部紀錄片，但我並不是一個影像工作者、不是一個影評人、也不是一個所謂的文字工作者。而且就學術的專門領域而言，我也不是研究台灣史的人、更不是做族群政治的，那我憑什麼跟大家談二二八或白色恐怖呢？找我來的陳宜中教授安慰我，你學什麼就談什麼。我說我學政治思想，他說那你就談政治思想。好，如果我可以從政治思想的角度來評論這兩天的片子，那我想針對二二八事件及白色恐怖這兩件事，分別講一個意見。

針對二二八，由於最近跟政治思想有關的討論是集中在轉型正義、族群和解這個議題上面，我就談這個議題。而在白色恐怖的影片裡，我們都看到政治暴力的存在，也看到它所鎮壓的對象是理想主義，所以我想談政治暴力跟理想主義之間的關係。

關於前者，我刻意避開許許多多關於二二八的討論，而直接去注意最近幾個月來（我想不超過一年），台灣的學界與文化界開始流行起來的「轉型正義」概念。這個概念指涉的是：一個國家從威權政體轉型為民主政治之後，所該清理的一些包袱跟舊帳。如果用昨天吳介民老師的用語來講，就是「歷史還沒有清算清楚，因為沒有清算得清楚，所以很多事情還沒有辦法往前邁進」。在轉型正義的名號之下，我們似乎還有很多事情要做。以二二八為例，我們先是要求平反。我們說那不是一個民眾的叛亂，而是一個爭取正義之舉。接著我們要求道歉，執政者、政府必須道歉。我們也要求要豎立各種紀念碑，或者以種種藝術的形式來紀念，這些也做了。接著我們又說所有的受害者、或他們的遺族應該找出來給予補償，於是我們通過了條例並編列經費補償。那麼，接下來我們還有什麼事情要做呢？有人繼續提出意見，認為我們對二二八知道的還不夠多，我們必須調查真相，所以成立了歷史真相調查委員會之類的工作小組。剛剛簡先生也講到有意要往類似的方向繼續推動。真相調查的目的之一是我們要知道完整的、關於 1947 年二二八前後的所有故事，要知道哪一些人是加害者、哪一些人是受害者。而之所以要問這個問題，是因為有人說，到目前為止雖然補償金也發了、歌也唱了、碑也立了，但是加害者在哪裡，卻是一片空白。一個沒有加害者的不正義，事實上沒有得到平反，所以我們一定要找出那個加害者，希望這個加害者認錯。唯有當他認錯，並且受害者能夠心平氣和展現一種人道的立場予以寬恕時，這個理想的「轉型正義」歷程，大概就可以走完了。

西方學界關於轉型正義的論述，不管是取法於南非或拉丁美洲許多曾經經歷過威

權統治的國家，大概也不外是這樣的論述。這些文獻，我幾年前在偶然的情況下曾經接觸過。但接觸歸接觸，我始終沒有真的相信，轉型正義如這些理論家所講的，那麼具有療效。我可以很坦白的講，我不認為在一個政治歷史的整理過程中，轉型正義所預設的那一套邏輯會發生作用。也就是說，我不太相信經由剛剛所講的平反、道歉、補償、立碑、追求真相、追究責任、道歉和解，這個社會就能夠回歸正常。轉型正義承諾將能夠帶來族群的、社會的和解，而不再受分裂所折磨。在政治理論裡面有很多所謂的烏托邦思想，我認為這是其中一種。因為實際上的情況，如同現在南非所經歷的，已經讓很多人知道，當你讓真相不斷挖掘下去的時候，整個社會的緊張似乎愈來愈多。因為原本躲在黑暗角落的加害者，現在開始要擔心他會被揭發出來；原本已經把那一段歷史塵封起來的人，開始要認真地去追問造成他一生不幸的人究竟在哪裡。他要的也許不是一個法律上的正義、不是審判與判刑，而只是要一個所謂政治的、道義的、或情感的正義與補償。但哪怕僅僅是這樣，而不是刑法上的問題，都足以造成人際關係重新的緊張。轉型正義有一個說法是，這個緊張是必要的陣痛，等過了之後，這個社會就會安頓下來。然而我們從報章雜誌知道，南非的很多人承認，從他們開始追求真相以後，到目前整個社會只有更緊張，而沒有更和平。我們也許是應該要用二十年、或五十年的時間，去等待那種激情的沉澱。等一下我會講我怎麼看這一件事情。

但是，我們能夠因為轉型正義的實踐並不如它的論述所說那樣，能夠帶來社會的立即和解，就因此不談轉型正義了嗎？難道正義不是人類至高的價值嗎？我自己是做規範理論的，在我的認知裡，正義並不是人類唯一的價值，我甚至敢講不是最高的價值。所謂最高的價值是不管何時何地，在何種場所、在何種時代，都是最高的價值，我不認為正義是這樣的價值。當然有一些理論家是這樣認為的，比如說 John Rawls。可是很多人在他之後出來批評說，憑什麼以正義為最高的價值？人類歷史不是已經呈現過，有時候人群之間的情感、義氣、或者追求自由，比起追求正義還要來的高嗎？因此，正義本身並不必然是最高的價值，而如果它不是最高的價值，我們有沒有必要為了正義而犧牲掉所有其他跟它具有競爭性的價值？

第二，轉型正義更值得注意的一點是，它還不就等於正義，我們所謂的正義包含了很多重要的類型或層面，譬如刑法上的正義，社會資源分配上的正義，世代間的正義，然後才有我們最近流行的轉型正義。轉型正義只不過是在正義這個龐大、崇高的理念裡面的一個環節，憑什麼它要變成指導一個社會往前進的最高原則？如果我們就事論事，就理論談理論的話，我不認為轉型正義要被放到這麼高的位置。當然，轉型正義是重要的，對於任何一個遭遇過系統性政治迫害的社會，當它從過去走出來之後，幾乎不用你去講，它也一定會要求進行這樣的平反跟反省，因此轉型正義必然會發生。就這一點，我從來不懷疑。所以我的目的並不是要去否定轉型正義本身的正當性，我只是希望小心翼翼地提醒大家，假如把轉型

正義當成是指導整個社會的最高原則的話，我們可能會犯下另外一些錯誤或產生一些預期之外的結果。

各位就想想，以我們比較熟悉的美國來講，南北戰爭算是美國內部重大的歷史悲劇。南北戰爭的這種記憶，自己人打自己人，這記憶距離今天已經一百多年以上了，但是這個記憶至今仍然發揮極大的作用。當我在美國唸書時，看他們出書、拍連續劇，各種處理的方式，每次仍然要引起不少情感層面的激動，你就知道有時候要處理一個重大的歷史的悲劇，不是那麼容易的事情。有人說，美國南北戰爭的研究，對歷史學者來講，從早期的研究林肯、李將軍，到後來開始研究各種屬於將軍級的人物，然後開始研究校級的人物，到今天已經開始研究排長級的人物。如果通通研究完了，還是覺得我們對美國南北戰爭的了解不夠，對那個內戰的反省還不夠，那要怎麼辦呢？

我有時候在想，我們對二二八歷史真相的重新發掘，要追究它的責任究竟要做到什麼地步？像今天我在報上看到張炎憲先生說，二二八基金會公佈了一個事件調查報告，蔣介石是該為這件事情負責的主要人物，排名第二的是陳儀，排名第三的可能是彭孟緝，然後排名第四的……。我們繼續排下去，當所有必須為二二八悲劇負責的決策者列名完畢之後，我們繼續發掘真相，自然就要找出執行者與相關者。哪一些是劊子手、槍斃人的；哪一些是帶著軍警到山裡去把藏匿的人找出來的；哪一些是由於受不了刑求而把同志供出來的……這些人哪一個不是共犯？我們將視他們為加害者，要求他們一一現身於社會之前，向其他那些純然的受害者說聲道歉。我想如果我們所要求的歷史真相的全然揭露是意味著這個，那麼請想想其他國家所處理過的類似經驗，譬如南非或納粹德國的經驗等，想想其作用與意義為何。我只能說，這是有爭議的。我一直不願意把轉型正義以及它蘊含的整套做法當成最高指導原則，而寧可希望這個社會換另一個方式來看待我們曾經面臨過的問題。我寧可希望，大家能夠思考，或許歷史真相的追求、以及正義的伸張，基本上是一件事；可是整個社會族群之間的和解、和平，會不會是另外一件事？假如是另外一件事，有沒有可能透過另外一種作法，來使得族群的和解更有可能達成？

其實這麼多年來，每次在參與有關二二八的活動時，我總覺得許多話都已經說盡了。我們都會呼籲政治人物不要再挑起族群間的仇恨，也警告說我們會監督你，如果你這樣做我們就罷免你、不投你票等等。可是各位看看我們現在的政局又是如何？族群政治又是怎麼樣輕易地就能夠被動員？我們要想看到底有什麼辦法能夠針對這個問題找紓解的方法，而不要老是在經過一次又一次的座談會之後，只能訴諸於大規模的歷史調查，以為這些研究做完之後這個社會自然就會平復下來。我不認為這兩件事情之間的關係是這樣的。我寧可相信，我們需要更多的團體去監督這些政治人物，當他們這樣講或那樣講的時候，去指責他們的不應

該、他們所犯的錯；同時也要使更多的民眾能夠冷靜地判斷，當有人濫用族群政治的語言時，要有辦法克制自己，不要輕易跟著情緒激動。社會各族群之間和諧的恢復，是需要時間的。它需要的時間到底多長，我不知道。你只要去問一問任何因為吵架而離婚的夫妻到底要花多久時間才會復合，你大概就會知道一個社會到底要多久才會復合。最後，同時也是最重要的，要把人當人看。這個社會不是只有本省外省的問題，還有新移民、弱勢族群、以及那些在學校裡整天被老師體罰的學童所遭遇問題。有太多的問題困擾著我們，我們應該多花一點時間在這上面才對。

主席告訴我還有三分鐘，所以我要簡短地講一下我對白色恐怖的看法。主席一開始就說，大家觀看白色恐怖影片、對受難者產生同情的時候，一定也要反省一件事情，你對這些人同情是否代表你對左翼的、紅色理想的肯定？你會不會有這樣的矛盾——也就是說：如果你根本沒有同意或同情左翼的理想，那你的同情不就是濫情嗎？所以我們應該問一個很重要的問題，白色恐怖所呈現出來的，國民黨政權迫害其反對者這件事情，你說該怎麼看？我想切開成兩個簡單的層面，一個是無辜的受害者、被牽連者，就如同二二八一樣，我是非常非常地同情。另外一個我們必須仔細想的是，那一些主張過台灣要建立共產黨、要呼應紅色祖國、在台灣要完成革命的所謂的台共，你今天要怎麼看待？我想很多人會說，如果當時讓他們革命成功、他的理想主義實現了，那台灣後來就變成中國的一部分，然後我們也會經歷文革、也會變成可惡的中共政權統治之下的一部分，那才不是我要的，所以還好你們被鎮壓，還好有白色恐怖。另外，我相信在中國大陸可能也會有人說，不要講你們有恐怖，我們也有紅色恐怖，因為有無數的不認同社會主義理想的人被共產黨鎮壓過。像這種紅色恐怖、乃至於今天有些人所謂綠色恐怖交互出現的情形，只是告訴我們一件事：當政治權力要建立秩序的時候，它的本質是具有暴力性的。

現在問題在這裡：面對這種暴力性，我們到底能夠有什麼選擇？我總覺得在台灣、以及在中國近代史上出現過的一些重大的、巨大論述的選擇，不外是反共的法西斯主義、反帝的無產階級專政主義、反中國的台灣國族主義、以及反台獨的中國國族主義。簡單的講，我看不到在西方歷史上曾看到過的，真正的自由主義跟民主社會主義。我看不到那一種知道怎麼樣用和平、而不是暴力的方式去對待異己者的政治論述。這真是我們最大的遺憾。如果您說自由主義與民主社會主義都是西方的東西，我寧可有一個中國的、或本土的論述。很好，請從本土的傳統裡面，去轉化出來一個知道怎麼樣妥善對待政治異己者的思想。我所謂妥善對待是包括以人道、和平的方式去處理政治異議者的問題。假定這個異議者將會質疑你存在的正當性，完全不認同你的政治主張，您會怎樣對待他？如果沒有辦法找到這樣一個制度設計，我們還會有許多悲劇不斷地發生。而我們在看了這兩天的影片之後，我自己會想知道的是，我們到底還要費多少的心力、付出多少的代價，

才會去學會一件事情，那就是，不同的族群其實是可以和平共處，不同的政治主張其實是可以和平競爭，我們不應該任意使用政治暴力。這一點大概就是我這兩天看這些片子的感想。很抱歉佔用了一些時間，謝謝各位。

**（錄音謄稿整理：沈昌鎮）**